

新蔡县妇幼保健院采购医疗专用设备

招标文件

省政府采购网推送项目编号：新采招标-2026-2

交易中心进场项目编号：新政采【2026】007号

采购单位：新蔡县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瑞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六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招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 开标

六. 评标

七. 定标

八. 合同授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蔡县妇幼保健院采购医疗专用设备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3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新采招标-2026-2
- 2、项目名称：新蔡县妇幼保健院采购医疗专用设备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5200000.00 元
最高限价：52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新政采【2026】007号A	新蔡县妇幼保健院采购医疗专用设备A包	5200000	52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节能环保、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信用承诺制。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供应商若为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若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除外），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
 - 3.3 拟投产品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9 号）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查询渠道：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或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打印件或截图(均须注明网址),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6年02月09日至2026年02月13日, 每天上午8:00至12:00, 下午12:00分至18:00分(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 网上下载
4. 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6年03月0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6年03月0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新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蔡县仁和大道市民之家C栋二楼)远程不见面开标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及异地评标模式。供应商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 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 完善诚信库信息, 自行核验通过后, 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 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CA密钥, 完成注册。

3.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 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 其响应将被拒绝。

4. 政府采购网推送采购编号: 新采招标-2026-2

交易中心进场项目编号：新政采【2026】007号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蔡县妇幼保健院

地址：新蔡县妇幼保健院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335388863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瑞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蔡县龙祥月湖城 8#1 楼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886422672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3353888630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技术需求：

妇产型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p>1、设备可适用于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泌尿、血管、儿科、急诊、麻醉等超声诊断。</p> <p>★2、设备配备≥23 寸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器和≥13 高灵敏度防反光彩色触摸屏。</p> <p>3、设备可实现图像无焦点显示，图像质量近、中、远场保持均匀一致。</p> <p>4、设备具有组织特异性成像预设功能，可针对不同脏器预设最佳声波传播速度用于计算成像。</p> <p>5、设备探头接口≥4 个。</p> <p>6、设备具有二维灰阶模式和谐波成像模式。</p> <p>7、设备具有彩色多普勒成像功能，包括彩色、能量、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p> <p>8、设备具有频谱多普勒成像功能，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波多普勒等。</p> <p>9、设备具有自由臂三维成像、斑点抑制成像、频率复合成像、扩展成像（凸阵、线阵、容积可用）、实时双幅对比成像、高分辨率血流成像、精细血流自动识别成像、超微血流成像和立体血流成像等功能。</p> <p>10、设备具有宽景成像功能，二维宽景和能量宽景，具有红、蓝、绿三种彩色框及文字提示扫描速度过快、过慢或者正常，支持凸阵探头、线阵探头、腔内探头、单晶体相控阵探头</p> <p>11、设备具有自动优化造影图像、二维图像、彩色图像、彩色取样框位置、频谱图像、频谱取样门大小、取样门位置、偏转角度和造影图像功能。</p> <p>12、设备支持全中文操作界面，并支持触摸屏手动注释。</p> <p>13、测量/分析和报告具体要求：</p> <p>13.1、设备具有常规测量、多普勒测量和自动频谱测量功能。</p> <p>13.2、设备具有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儿科、血管、神经和急诊科等各学科测量功能，并可自动生成报告。</p> <p>13.3、设备具有自动产科测量和自动 NT 测量功能，可实现自动测量多项胎儿发育评估指标（≥4 项）。</p> <p>13.4、胎儿心脏容积切面识别和自动胎心率测量。</p> <p>13.5、设备具有胎儿心脏评估功能，可用于胎儿心脏发育异常产前筛查评估，并支持心脏 15 个测量心脏测量项目，同时具有心脏发育评分功能。</p> <p>14、设备具有电影回放和存储功能，支持手动、自动回放和 4D 电影回放。</p> <p>15、设备具有动、静态图像对比功能，并支持动、静态图像冻结后，可进行参数调节。</p> <p>16、设备具有图像导出功能，导出图像可在电脑上浏览。</p> <p>17、设备支持网络连接和移动终端设备图像查询功能。</p> <p>18、设备具有 DICOM 3.0 数据接口。</p> <p>19、设备具有 USB 传输和 DVD 刻录功能。</p> <p>20、二维灰阶模式具体参数要求：</p> <p>20.1、设备具有全程动态聚焦功能。</p> <p>20.2 可在检查不同脏器时预置最佳图像检查条件。</p> <p>20.3 最大显示深度≥38cm，支持全局放大和局部放大</p> <p>★20.4、TGC 和 LGC ≥8 段调节。动态范围≥200 且可视可调。</p> <p>20.5、具有增益节功能，可实现 B/M/D 独立可调。伪彩图谱多种可选。</p> <p>21、彩色多普勒成像具体参数要求：</p>	1 套	104 万

	<p>21.1、可显示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等参数。显示方式包括 B/C、B/C/M、B/POWER、 B/C/PW 等。</p> <p>21.2、线阵探头取样框偏转范围$\geq \pm 30$度</p> <p>21.3、最大帧率≥ 200帧/秒，支持 B/C 同宽</p> <p>22、频谱多普勒模式具体参数要求：</p> <p>22.1、具有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多普勒等多种模式。</p> <p>22.2、最大速度：$\geq 7.60\text{m/s}$（连续多普勒速度：$\geq 30\text{m/s}$），最小速度：$\leq 1\text{mm/s}$（非噪声信号）</p> <p>★22.3 取样容积：0.5-30mm，支持所有探头。</p> <p>23、设备具有实时四维成像功能，可支持多种模式渲染成像及裁剪</p> <p>★24、设备具有妇产场景自动识别成像功能，自动进行场景识别，成像、测量，支持产科、妇科、生殖、盆底等应用</p> <p>25、设备具有容积厚层成像功能，可实现任意剖面成像，并具有深度渲染成像功能，可显示不同距离间三维信息。</p> <p>26、设备支持胎儿脊柱自动识别评估，可一键自动拆分椎弓和椎体，同时支持脊髓圆锥横切面参考线自动显示，方便定位计数及减少临床漏诊。</p> <p>27、设备具有容积光源渲染成像功能，可通过调节阴影强度和移动光源实现多方位容积增强显示，4D 成像最大显示帧率≥ 45</p> <p>28、设备具有胎儿头颅自动切面识别功能，可自动显示识别胎儿颅脑，呈现胎儿颅内立体轮廓，并可自动获取胎儿颅内容积测量数据</p> <p>29、设备具有胎儿面部自动导航功能，并可自动去除面部遮挡物和调整胎儿面部的显示方向。</p> <p>30、设备具有胎儿心脏检查切面自动识别功能。</p> <p>★31、设备可对盆底超声检查中进行自动测量与评估，支持盆底检查中-前中后盆腔的自动测量，支持腹部、腔内、耻骨联合中轴线等三大坐标系，并可一键实现从二维盆底切面至容积全自动识别评估肛提肌裂孔、肛门括约肌及自动测量等。</p> <p>32、设备具有子宫内膜自动成像与容积成像分析功能，可自动识别并呈现子宫内膜冠状面成像、自动进行子宫内膜容积和厚度测量。</p> <p>33、设备具有颅内容积自动测量功能，可实现自动显示胎儿颅内立体轮廓和胎儿颅内容积测量数据。</p> <p>★34、设备具有应变弹性成像功能、腔内 STE 剪切波弹性成像功能、造影成像功能和小儿髋关节测量功能（自动计算α角，β角，自动进行临床分型）。</p> <p>35、探头具体参数要求：</p> <p>35.1、设备可支持相控阵、电子扇扫、凸阵、线阵、腔内、容积等探头。</p> <p>35.2、设备配备腹部单晶体探头、腹部容积探头、腔内容积探头、线阵探头等各一把，且为超宽频带或变频探头，可实现二维、彩色、多普勒等模式下独立变频使用。</p> <p>35.3、设备所配腹部单晶体探头超声频率包含 1.2- 6.0MHz，腹部容积探头超声频率包 2.0-8.0MHz，腔内容积探头超声频率包含 4.0-9.0 MHz，线阵探头超声频率包含 4.0-15.0 MHz.，</p> <p>36、设备具有 B/M、彩色、频谱多普勒等超声输出功率多级调节功能。</p> <p>37、设备配备耦合剂加热器和腔内探头放置架。</p>		
--	---	--	--

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p>1. 货物名称：全数字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p> <p>2. 用途说明：</p> <p>2.1. 高端全身应用型彩色超声诊断仪：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泌尿、血管、儿科、神经、急诊、麻醉、其它</p> <p>2.2. 具有用户现场升级能力，可满足将来临床应用扩展需求</p> <p>3. 货物数量：壹套</p>	1 套	104 万

探头配置: 4 把 (腹部凸阵探头、相控阵探头、小器官线阵探头、腹部容积探头各 1 把)

4. 系统技术规格及概述:

- 4.1. 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 4.2. ≥ 21 英寸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器
- 4.3. ★ ≥ 13 英寸高灵敏度防反光彩色触摸屏, 支持手势操作, 触摸屏角度可调
- 4.4. 控制面板可独立旋转、升降及平移
- 4.5. ★全场域动态聚焦技术, 即全程发射及全程接收聚焦技术, 使得图像近、中、远场保持均匀一致
- 4.6. 组织特异性成像预设, 针对不同脏器预设最佳声波传播速度用于计算成像, 减少因成像声速值与实际声速值偏差导致图像失真
- 4.7. 声速匹配技术, 可根据人体组织真实情况, 一键实时自动匹配至最佳成像声速, 并以具体数值在屏幕上显示
- 4.8. 多级信号处理系统
- 4.9. 高倍波束并行处理系统
- 4.10. 探头接口 ≥ 5 个
- 4.11. 二维灰阶模式
- 4.12. 谐波成像模式
- 4.13. M 型模式
- 4.14. 彩色 M 型模式
- 4.15. ★解剖 M 型模式 (≥ 2 条取样线)
- 4.16. 彩色多普勒成像 (包括彩色、能量、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
- 4.17. 频谱多普勒成像 (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波多普勒)
- 4.18. 组织多普勒成像
- 4.19. 自由臂三维成像
- 4.20. 宽景成像
- 4.21. 空间复合成像, 最高可达 9 线偏转
- 4.22. 斑点抑制成像
- 4.23. 频率复合成像
- 4.24. 独立角度偏转
- 4.25. 扩展成像 (要求凸阵、线阵、容积、心脏探头可用)
- 4.26. 实时双幅对比成像
- 4.27. 高分辨率血流成像
- 4.28. 精细血流自动识别成像
- 4.29. 一键自动优化, 要求一键快速优化造影图像、二维图像、彩色图像、彩色取样框位置、频谱图像、频谱取样门大小、取样门位置、偏转角度及造影图像
- 4.30. 全屏放大
- 4.31. 局部放大 (支持前端、后端放大)
- 4.32. 造影及造影定量分析功能, 要求支持腹部探头、浅表探头
 - 支持低机械指数造影
 - 双计时器
 - 支持向后存储
 - 支持向前存储
 - 双实时: 实时显示组织图像和造影图像
 - 支持造影击碎
 - 支持斑点噪声抑制
 - 具备混合模式
 - 支持造影图像和组织图像位置互换
 - 支持微血管造影增强功能

<p>支持造影定量分析（取样点可跟踪感兴趣区运动）</p> <p>4. 33. ★高帧率造影成像，要求支持腹部探头、浅表探头 凸阵探头 10cm 深度，扫描角度 45°，帧率可达 30 帧/秒及以上； 线阵探头 4cm 深度，帧率可 50 帧/秒及以上；</p> <p>4. 34. 支持应变式弹性成像 具备组织硬度定量分析软件、压力曲线提示图标，直方图等分析工具 具备肿块周边组织与正常组织、肿块周边组织与肿块内组织弹性定量分析功能</p> <p>4. 35. ★支持高帧率 STE 剪切波定量式弹性成像功能 可以动态显示二维剪切波弹性成像图， 具备三种定量参数，包括剪切波速度，杨氏模量和剪切模量。</p> <p>4. 36. 支持立体血流成像技术</p> <p>4. 37. 支持自动肝肾比测量，自动计算肝脏与肾皮层增益比值，提供 HRI</p> <p>4. 38. 自动 workflow 协议，自动标注体位图、注释及自动切换检查模式，显著减少操作时间</p> <p>4. 39. 穿刺针增强技术，要求具有双屏实时对比显示，增强前后效果，并同时支持增强平面多角度可调</p> <p>4. 40. 支持语言，英语, 中文</p> <p>4. 41. 支持手动触摸屏上注释</p> <p>4. 42. 支持手动触摸屏上包络测量</p> <p>4. 43. 支持语音注释及播放</p> <p>4. 44. 支持 4D 容积成像</p> <p>5. 测量/分析和报告</p> <p>5. 1. 常规测量 多普勒测量 自动频谱测量</p> <p>5. 2. 全科测量包，自动生成报告 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儿科、血管、神经、急诊科</p> <p>5. 3.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可同时进行血管前、后壁的内中膜一段距离的自动描记、自动生成测量数据结果，并具备 I M T 评估曲线分析</p> <p>5. 4. 支持血管内中膜自动实时测量, 自动获取 6 组 IMT 内膜厚度值, 并实时更新。</p> <p>5. 5. 支持血管体位图手动编辑功能，通过手动编辑体位图，直观显示病变的位置。</p> <p>5. 6. 胎儿心脏评估软件：用于胎儿心脏发育异常产前筛查评估，支持心脏 15 个测量项目，并同时获得心脏发育评分。</p> <p>6. 电影回放和原始数据处理</p> <p>6. 1 所有模式下可用 支持手动、自动回放 支持 4D 电影回放 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 支持图像对比（动态、静态）</p> <p>6. 2 原始数据处理，支持动、静态图像冻结后，最大可进行 35 项参数调节。</p> <p>7. 检查存储和管理（内置超声工作站）</p> <p>7. 1 检查存储 ≥1T 硬盘 内置超声工作站 多种导出图像格式：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格式直接导出，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 PC 机上直接观看图像。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p> <p>8. 连通性要求</p>		
--	--	--

<p>8.1. 支持网络连接</p> <p>8.2. ★支持移动设备无线传输，要求将机器超声图像通过无线网络直接发送到智能移动终端平台</p> <p>8.3. ★通过无线传输支持移动终端设备进行远程控制超声机器图像参数调节、远程病人信息管理：浏览，查询，获取，删除病人信息等</p> <p>8.4. DICOM 3.0 DICOM 妇产科、心脏、血管、乳腺结构化报告</p> <p>8.5. 视频/音频输入、输出</p> <p>8.6. 支持 ECG/PCG 信号</p> <p>8.7. ≥ 5 个 USB 接口</p> <p>8.8. DVD R/W 刻录光驱</p> <p>9. 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p> <p>9.1 ≥21 英寸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器</p> <p>9.2 ★≥13 英寸高灵敏度防反光彩色触摸屏，支持手势操作，触摸屏角度可调</p> <p>9.3 ★探头接口 ≥ 5 个</p> <p>9.4 二维灰阶模式</p> <p>9.4.1 数字化声束形成器</p> <p>9.4.2 全程动态聚焦</p> <p>9.4.3 多倍信号并行处理</p> <p>9.4.4 扫描频率： 电子凸阵：超声频率 1.3- 6.0 MHz 电子相控阵：超声频率 1.5- 4.5MHz 小器官线阵：超声频率 4.0-13.0MHz 腔内微凸阵：超声频率 3.0-11.0MHz</p> <p>9.4.5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图像检查条件</p> <p>9.4.6 最大显示深度：≥38cm</p> <p>9.4.7 最大帧率：≥650 帧/秒</p> <p>9.4.8 TGC：≥8 段</p> <p>9.4.9 ★LGC：≥8 段</p> <p>9.4.10 二维灰阶：≥256</p> <p>9.4.11 动态范围：≥160</p> <p>9.4.12 增益调节：B/M/D 分别独立可调，≥100</p> <p>9.4.13 伪彩图谱：≥8 种</p> <p>9.5. 彩色多普勒成像</p> <p>9.5.1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p> <p>9.5.2 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p> <p>9.5.3 取样框偏转：≥±30 度（线阵探头）</p> <p>9.5.4 最大帧率：≥200 帧/秒</p> <p>9.5.5 支持 B/C 同宽</p> <p>9.6. 频谱多普勒模式</p> <p>9.6.1 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多普勒</p> <p>9.6.2 显示方式：B, PW, B/PW, B/C/PW, B/CW, B/C/CW 等等</p> <p>9.6.3 显示控制：反转、零移位、B 刷新、D 扩展、B/D 扩展等</p> <p>9.6.4 最大速度：≥7.60m/s（连续多普勒速度：≥30m/s）</p> <p>9.6.5 最小速度：≤1 mm /s（非噪声信号）</p> <p>9.6.6 ★取样容积：0.5-30mm，支持所有探头</p> <p>9.6.7 偏转角度：≥±30 度（线阵探头）</p> <p>9.6.8 零位移动：≥8 级</p> <p>9.6.9 快速角度校正</p>		
--	--	--

	<p>9.6.10 支持频谱自动测量</p> <p>9.7. 组织多普勒成像</p> <p>9.8. 心功能自动测量工具</p> <p>9.9. 支持腔内剪切波弹性成像功能。</p> <p>9.10. 支持小儿髋关节自动测量功能，可自动计算α角，β角，自动进行临床分型。</p> <p>10. 探头规格</p> <p>10.1. 频率：超宽频带或变频探头</p> <p>10.2. 二维、彩色、多普勒均可独立变频</p> <p>10.3. 可选探头类型：相控阵、电子扇扫、凸阵、线阵、腔内、容积探头</p> <p>10.4. 标配探头中具备腹部、心脏单晶体探头</p> <p>10.5. 阵元：最大有效阵元数≥ 576阵元</p> <p>11. 声功率输出调节：B/M、彩色、频谱多普勒输出功率可选择分级调节</p> <p>12. 外设和附件</p> <p>12.1 耦合剂加热器</p> <p>12.2 专业腔内探头放置架</p> <p>12.3 专业探头放置槽≥ 7个</p>		
--	--	--	--

高端实时四维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p>设备用途及说明：</p> <p>妇产科、腹部、胎儿心脏、新生儿、心脏、泌尿科、浅表组织与小器官、颅脑、肌骨、外周血管及科研的高档四维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尤其在盆底超声、经阴道子宫输卵管超声造影、胎儿心脏、AI 智能成像、床旁检查领域具有突出优势，满足产科超声诊断，妇科疑难病例超声诊断，胎儿畸形产前诊断及科研。</p> <p>数量：主机 1 套、腹部单晶凸阵探头：1 个、腔内容积探头：1 个、腹部容积探头：1 个、高频线阵探头：1 个</p>	1 套	121.5 万
2	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		
2.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		
2.1.1	主机一体化 LCD 显示器 ≥ 23.8 英寸		
2.1.2	液晶触摸屏 ≥ 14.0 英寸，可通过触控屏的多点触控进行容积图像的旋转、放大、切割等直观操作，也可以通过触屏上手势划线实现任意切面成像以及多光源调节功能。		
2.1.3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2.1.4	数字化彩色多普勒单元		
2.1.5	数字化能量多普勒成像单元		
2.1.6	PW 脉冲波多普勒成像单元		
2.1.7	CW 连续波多普勒成像单元		
2.1.8	实时四维成像单元		
2.1.9	软件波束形成器技术		
★2.1.10	二维线阵探头可以支持 CW 连续波多普勒成像，便于进行胎儿心脏血流速度测量		
★2.1.11	二维灰阶血流成像技术，采用非多普勒原理，无彩色取样框限制，不需要造影剂，可		

	以对血流进行实时显示，反应血流动力学真实状态。
2.1.12	二维立体血流成像技术，二维探头即可呈现立体血流形态，增强血流边界的显示及可视化效果。
2.1.13	具有二维超低速血流显示技术，全面显示组织器官微血流灌注状态。
2.1.14	组织多普勒成像技术
2.1.15	应变式弹性成像技术
2.1.16	内置耦合剂加热功能，提升患者舒适度。
2.1.17	支持机械指数和热指数警报设置，可自定义声输出限制并将其设定到系统中，将在扫描时提供超预设警报。
2.1.18	宽景成像技术，支持所有凸阵和线阵探头
2.1.19	具备降低声影的强度专用技术：帮助恢复被声阴影遮挡的组织 and 边界，提供从近场到远场均匀一致的图像品质。
2.1.20	困难条件成像专用技术：扫描困难条件患者，例如高体重指数（BMI），获得更清晰的图像。
2.1.21	智能胎儿多普勒技术：六种血流预设，随心切换，提升彩色/频谱/测量工作效率，（可自定义设置）
2.1.22	用户界面颜色、灯光的个性化设置：轨迹球颜色、用户界面照明、主机周边照明、触摸屏配色方案 均可自定义设置。
2.1.23	支持移动设备无线传输，要求将近期超声图像或视频通过无线网络和二维码形式，直接发送到智能移动终端，便于专家会诊
★2.1.24	主机内置电池，可支持断电操作高达 150 分钟（可配）
2.2	容积四维成像技术：
★2.2.1	支持灰阶及血流三维/四维成像模式，具有虚拟光源移动技术，同时支持≥3 个独立的移动光源。可实现表面成像和透视剪影成像，同时观察组织的外部轮廓和内部结构。
2.2.2	具备实时四维自由解剖切面成像技术
★2.2.3	具有胎儿自动识别技术，可实时自动跟踪胎儿运动并调整容积成像框位置，快速获得胎儿表面容积成像，提高工作效率。
2.2.4	卵泡智能容积成像，自动彩色编码显示，并按照体积大小排序及计数。
2.2.5	专用窦卵泡智能容积成像，自动彩色编码显示，并按照体积大小排序及计数。
2.2.6	卵泡二维智能成像，自动测量长短经、平均值、容积
2.2.7	STIC 时间空间相关成像技术
2.2.8	具有实时四维穿刺引导功能，有穿刺引导线。
2.2.9	腔内容积探头具有四维实时对比谐波造影功能，支持阴道子宫输卵管超声造影检查
★2.2.10	具备实时容积对比成像技术，对二维图像增加厚度的信息，可以明显提高平面图像的分辨率，增加信息量，提高对组织结构的空间观察。

★2.2.11	智能中枢神经系统检查：人工智能（AI）工具，基于深度学习算法支持，通过自动寻找成像切面位置，显示 3D 容积数据中的检查胎儿大脑的推荐切面和测量来帮助提高工作效率。 自动识别胎儿颅脑正中矢状面，经丘脑平面，经小脑平面，经侧脑室平面 4 个标准平面。自动同时测量 BPD, HC, OFD, CM 后颅窝池，Cerebellum 小脑横径，Vp 侧脑室后脚 6 组生物指标。
★2.2.12	智能三维产程监测功能：能够测量胎儿头部进程、旋转和方向，并同时自动产生一个包括了超声波客观数据、手动输入数据在内的产程报告。
2.2.13	容积智能斑点噪声抑制技术：通过专用算法对体素进行实时优化，可优化重建容积图像以及各个平面特别是冠状面上的图像品质。
2.3	Ai 智能筛查系列技术：
★2.3.1	智能实时产筛切面识别：遵循 ISUOG 常规孕中期胎儿超声扫描实践指南，筛查过程中，自动检测识别≥28 个推荐切面。自动注释及测量。改进产筛工作流程，减少操作的差异性，提高一致性。
2.3.2	智能产筛质量控制，系统将获取的图像或切面与标准切面进行比较，以确保其符合临床标准。能够帮助提高准确性和质量，有解剖示意图和并可插入标准图像进行参考比较。防漏筛及确保最高图像质量标准 and 一致性。
★2.3.3	智能先心病筛查技术：AI-胎心检查导航，通过文字说明、参考图像和正常解剖结构示意图，分步指导如何识别正常解剖结构及扫描流程。AI 智能生成四腔心切面、三血管/三血管气管切面以及心轴角度。
★2.3.4	智能盆底检查：基于人工智能（AI），遵循国际规范，自动获得盆底测量，重复性好。实时自动追踪盆膈裂孔，自动寻找 valsalva 和缩肛状态下，最大裂孔平面位置；自动测量肛提肌裂孔的面积、周长、前后径和左右径。
2.4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
2.4.1	一般测量
2.4.2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具有自动包络功能
2.4.3	妇产，心脏，血管，儿科等测量与分析
2.4.4	胎儿生长指标自动测量功能，包括胎儿双顶径、枕额径、头围、腹围、股骨长、肱骨长
2.4.5	自动 NT 及 IT 测量技术
2.4.6	自动胎心率测量技术
2.4.7	不规则体积测量技术，快速测量一个或多个低回声的不规则体的体积
2.4.8	容积能量模式直方图技术，结合不规则体积测量可计算血管指数 VI，FI 和 VFI
2.5	图像存储、管理及回放重现
2.5.1	输入/输出信号：USB, HDMI, S-Video, VGA
2.5.2	连通性：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 3.0

2.5.3	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系统
2.5.4	回放重现单元
2.5.5	一体化剪帖板：(在屏幕上)可以存储和回放动态及静态图像
★2.5.6	支持一键式输出 3D 打印格式，包括 STL、OBJ、PLY、3MF、XYZ 格式
2.6	技术参数要求
2.6.1	监视器≥23.8 英寸高分辨率 LCD 监视器
2.6.2	操作控制台，可按需分别按键调节高度、左右转动和锁定
2.6.3	探头接口：≥4 个，探头接口为无针式接口
2.6.4	≥14.0 英寸多点触控触摸屏
2.6.5	空间分辨率：符合 GB10152-2009 国家标准
2.6.6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B/M、PWD、Color Doppler 输出功率可调
2.7	探头
2.7.1	频率：超宽频、变频探头，工作频率可显示，变频探头中心频率可选择≥3 种，多普勒频率≥3 种。
2.7.2	腔内容积凸阵探头：超声频率 4.0 — 9.0 MHz
2.7.3	腔内容积凸阵探头：阵元数≥192，成像角度≥185°。
2.7.4	腹部二维凸阵探头：超声频率 2.0 — 5.0 MHz，阵元数≥192
2.7.5	腹部二维凸阵探头：阵元数≥192，成像角度≥112°。
2.7.6	单晶体成人心脏探头：超声频率范围至少包括 1.0 — 4.0 MHz，阵元数≥240
2.7.7	高频线阵探头：超声频率范围至少包括 4.0 — 12.0 MHz，阵元数≥1000
2.7.8	腹部容积探头：超声频率 2.0 — 7.0 MHz，阵元数≥192 阵元
★2.7.9	可选配无线探头
2.8	二维灰阶及容积成像主要参数
2.8.1	凸阵探头，全视野，17cm 深度时，在最高线密度下，二维帧频≥30 帧/秒；
2.8.2	凸阵容积探头，全视野，17cm 深度时，四维成像帧频≥30 帧/秒
2.8.3	数字集成化智能 TGC 分段≥8 段
★2.8.4	二维成像扫描深度≥50cm
2.8.5	回放重现：灰阶图像回放≥4000 幅，四维图像回放≥400 容积帧。
2.8.6	系统动态范围≥dB 390
2.8.7	预设条件 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
2.9	频谱多普勒
2.9.1	方式：PW，CW
2.9.2	多普勒发射频率可视可调，中心频率明确显示
2.9.3	PWD：血流速度≥16m/s；CWD：血流速度≥23m/s

2.9.4	最低测量速度： $\leq 5\text{mm/s}$		
2.9.5	零位移动： ≥ 10 级		
★2.9.6	PWD 取样宽度：0.1-20mm，分级可调		
2.10	彩色多普勒		
2.10.1	显示方式：能量显示，速度显示、二维立体血流显示		
2.10.2	凸阵探头，全视野，17cm 深度时，在最高线密度下，彩色帧频 ≥ 10 帧/秒；		
2.10.3	凸阵容积探头，全视野，17cm 深度时，四维彩色成像帧频 ≥ 9 帧/秒		
2.10.4	彩色显示速度：最低平均血流测量速度 $\leq 5\text{mm/s}$ （非噪声信号）		
2.10.5	彩色增强功能：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方向性能量图		

全数字彩色超声监视宫腔手术仪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p>（一）产品适用范围：供超声实时监控下施行人工流产、取放节育环等妇产科手术用。</p> <p>（二）整机参数：</p> <p>1、采用特制 R10 弧阵 6.5MHz 电子变频探头。</p> <p>2、配备≥ 18 英寸高分辨率医用彩色液晶显示器，带万向悬臂，方向可任意调节。</p> <p>3、探头插口：≥ 4 插口。</p> <p>4、最大显示深度：$\geq 90\text{mm}$。</p> <p>5、几何位置精度：$\leq 4\%$（横向），$\leq 4\%$（纵向）。</p> <p>6、盲区：$\leq 3\text{mm}$。</p> <p>7、B、B/B、4B、B/M、M、B/C、B/D、CFM、PWD、BB 双实时、BC 双实时等显示模式。</p> <p>8、8 段 TGC 调节、0~100dB 总增益调节。</p> <p>9、采用组织谐波成像技术、实时逐点动态接收聚焦技术、实时动态孔径成像技术、实时动态声束变迹技术以及多级电压发射技术。具有彩色多普勒血流检测和显示功能，彩色多普勒参数可进行预置并进行 8 种以上效果调节。</p> <p>10、图像处理：</p> <p>前处理：动态范围、边缘增强、帧相关、对比度、图像优化、8 档可调；</p> <p>后处理：灰阶变换、灰阶抑制、γ 校正、伪彩 16 档可调、壁滤波、彩色翻转、余辉、血流优化、噪音抑制、方差抑制、彩阶 16 档可调。</p> <p>11、参数预置功能：一般预置，医院名称、病人姓名、病人 ID、日期和时间、压力参数调整。</p> <p>12、测量与计算：</p> <p>B 常规测量：距离、周长、面积、体积、角度、直方图、狭窄比、残余尿量；</p> <p>B 产科测量：距离、胎囊、头臀径、双顶径、股骨长、头围、腹围、胎重；</p> <p>M 常规测量：距离、时间、斜率、心率、心脏测量；</p> <p>心脏测量包、妇科测量包；</p> <p>产科检查模式具有胎龄推算、胎儿体重计算、预产期推算、胎儿发育曲线功能。</p> <p>13、注释功能；体位图功能；穿刺功能；剪贴板功能</p> <p>14、支持 USB 移动存储设备。可外接 USB 鼠标、键盘、USB 移动硬盘、U 盘、打</p>	1 套	20 万

	<p>印机等等。扩展能力好。</p> <p>15、RS232 接口、网络接口,支持 DICOM 数据传输功能;视频输出接口(PAL/NTSC)、SVGA 输出接口,可外接图文工作站或视频打印机。</p> <p>16、具有系统帮助功能、屏幕和探头保护功能。</p> <p>17、探头自动识别和变频功能。</p> <p>18、硬盘海量存储。可选扩展存储。</p> <p>19、中文操作界面及导航,支持多种中文输入法。支持简便软件升级。</p> <p>20、主机内置 DVD 光驱,支持 DVD 刻录功能。</p> <p>21、1024 帧电影回放功能,手动/自动两种回放模式,播放速度调节。</p> <p>22、支持 USB 移动存储设备,2 个 USB 接口。可外接 USB 鼠标、键盘、USB 移动硬盘、U 盘、打印机等等。扩展能力好。</p> <p>23、内置工作站,具有诊断报告、打印功能。</p> <p>★24、手术用压力可在设定范围内自动控制。</p> <p>★25、吸引用负压值与超声图象同屏显示。</p> <p>★26、内置一体式负压吸引器,极限负压值:≤-90Kpa。</p> <p>27、手术探头可配置专用手柄,作为常规腔内探头使用。</p> <p>★28、为提升安全高效工作,三联脚踏开关采用 IP*8 高级别防护等级材质,可用于冻结图像、调节吸引压力值、泄放吸引器负压。</p>		
--	---	--	--

眼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p>一、光学相干断层扫描图像</p> <p>1、信号类型:生物组织对入射光的散射信号</p> <p>2、固视方式:内固视和外固视</p> <p>3、光源:超辐射发光二极管,中心波长≥840nm</p> <p>4、入眼光功率:≤0.6mW,具备入眼功率监控功能,功率大于标准值自动切断光源供电</p> <p>5、轴向分辨率:≤5 μ m(生物组织)</p> <p>6、横向分辨率:≤15 μ m(生物组织)</p> <p>7、扫描装置:振镜</p> <p>★8、后节扫描模式:黄斑高清直线扫描(6mm/12mm/16mm)、脉络膜增强扫描(DCI)、黄斑六线扫描、黄斑区域扫描(12mmx12mm),黄斑十线扫描,黄斑横九扫描,黄斑竖九扫描,青光眼黄斑区域扫描,青光眼视盘区域扫描。</p> <p>★9、前节扫描模式:高清直线扫描(6mm),六线扫描,全景前房扫描(18mm),晶状体扫描。</p> <p>10、外置可拆卸前节镜头,方便维护保养。</p> <p>11、前节镜头装卸方式:磁吸式。</p> <p>12、扫描速率:≥80,000A-scans/秒</p> <p>13、纵向(深度)扫描范围:≥3.1mm±0.1mm</p> <p>★14、屈光补偿范围:-30D~+30D</p> <p>15、最小瞳孔直径:≤2.1mm</p> <p>二、眼底扫描图像</p> <p>1、信号类型:激光扫描眼底镜 SLO</p> <p>2、视野范围:≥47°,超大视野,圆形成像。</p> <p>3、成像速度:7 帧/秒</p>	1 套	59 万

<p>4、分辨率：1024*1000</p> <p>5、SLO信号光为独立光源，中心波长755nm。</p> <p>三、软件系统</p> <p>1、Windows 10 或以上操作系统。</p> <p>2、可供选择的多语言操作系统以及图文管理系统。各种扫描模式在同一操作界面，可任意切换，方便操作。</p> <p>3、OCT 图像伪彩色、黑白、白黑三种。</p> <p>4、多幅图像平均叠加，高清成像。</p> <p>5、黄斑分析功能：视网膜厚度分析；3D 视图；En-face 分析；进展性分析。</p> <p>6、有脉络膜深层扫描功能，可开启或关闭此功能。</p> <p>7、青光眼分析功能：神经节细胞复合体（GCC）分析；视网膜神经纤维层（RNFL）分析；杯盘比分析；随访分析；双眼对比分析</p> <p>8、可进行脉络膜厚度测量</p> <p>9、前节分析功能：手动测量；角膜厚度分析；角膜上皮层厚度分析；全房角分析</p> <p>10、可进行晶体厚度测量、可进行前房深度测量、可进行瞳孔直径测量</p> <p>12、视网膜视神经纤维层正常值及视网膜厚度正常值数据库</p> <p>13、完善的病例数据管理，快速方便的数据查询和备份恢复系统</p> <p>14、独特的 SLO 降噪技术，使成像更清晰</p> <p>15、具有眼动追踪功能，确保扫描部位一致，使得随访更精确</p> <p>四、血管成像：</p> <p>1、基于光学相干断层扫描术的血管成像技术。主要用于视网膜脉络膜的血流成像。能够对血流信号进行探测和量化分析，并且能够分层显示视网膜脉络膜的血流情况。</p> <p>★2、血流成像分层：玻璃体视网膜交界面、视网膜浅表层、视网膜中层、视网膜深层、视网膜外层、脉络膜毛细血管层、脉络膜层。</p> <p>3、视盘区域 OCT 血管成像</p> <p>4、扫描范围和扫描密度：黄斑区：3mm*3mm；6mm*6mm；8mm*8mm；12mm*8mm；图像扫描点数：256*4*256、512*2*512、512*2*512、512*2*768。视盘区：4.5mm*4.5mm；6mm*6mm；图像扫描点数：512*2*512、512*2*512A-Scans</p> <p>5、血管成像计算方法：COMAG 算法，采用“幅值+相位”全部信号</p> <p>6、同一位置扫描重复次数：2 次-4 次</p> <p>7、最大扫描范围（12mm*8mm）重复扫描次数：4 次</p> <p>8、投射伪迹去除，具备去伪影算法。</p> <p>9、智能分层标记线修改（手动修改 1-3 个 B 扫描的分层标记线，则整个扫描结果的分层标记线均可自动调整至所需位置）</p> <p>10、量化分析：血管密度分析、灌注密度分析、无灌注区分析、血管缺损分析、异常血管分析</p> <p>11、黄斑扫描范围（3mm*3mm；6mm*6mm；8mm*8mm；12mm*8mm）具备量化分析功能。</p> <p>12、视盘扫描范围（4.5mm*4.5mm）具备量化分析功能。</p> <p>13、血流密度测量包含：浅层毛细血管网测量、深层毛细血管网测量</p> <p>14、不同分层的颜色编码功能</p> <p>15、眼动追踪，追踪视盘周围大血管，运动校准，去除运动伪迹功能。</p> <p>★16、AI 图像增强功能，提高图像清晰度。</p>		
---	--	--

	17、超分辨率图像，双击血流图像，图像分辨率放大两倍。		
--	-----------------------------	--	--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扫描架系统	1 套	22.5 万
1.1	★ (1) CT 平板探测器类型：非晶硅； (2) 探测器有效成像区域：15.3cm×15.3cm； (3) 探测器像素大小：100um； (4) 探测器输出数据灰阶：16bit； (5) 最小重建体素：70um。		
2	X 射线源组件		
2.1	(1) 类型：高频脉冲高压 X 射线发生器； (2) 球管电流：1-10mA； (3) 球管电压：60-100kV； (4) 球管焦点：0.5mm。		
3	扫描参数和图像质量		
3.1	★ (1) CT 扫描最大视野：16cm×18cm, 单次扫描最大视野：16cm×11cm； (2) CT 扫描采集视野范围：5cm×5cm、8cm×5cm、8cm×8cm、12cm×8cm 16cm×11cm、16cm×18cm； (3) CT 空间分辨率：1.0lp/mm； (国家新标准，新体模) (4) 全景空间分辨率：1.8lp/mm； (5) 全景最短扫描时间：14s； (6) CT 最短扫描时间：8s； (7) CT 图像信噪比：9.0；		
4	计算机		
4.1	(1) CPU：CPU：i5 六核； (2) 内存：16GB, DDR4 内存； (3) 显卡：独立显卡，显存 8GB； (4) 硬盘容量：2TB，系统盘采用 256G 固态硬盘； (5) 显示器：23.8" 液晶，分辨率为 1920×1080； (6) CT 图像重建时间：60 秒；		
5	临床应用软件		
5.1	(1) 支持远程 PACS 服务器连接，可将设备接入医院现有 PACS 网络，提供存储、传输、远程打印、查询功能；		

(2) 以标准 DICOM3.0 格式输出图像文件, 可与 PACS、RIS 相连, 支持局域网络共享, 分机影像查看;

(3) 具备口腔数字化影像软件和正畸处理软件各一套;

(4) 距离测量: 可测量直线距离、曲线距离;

(5) 角度测量: 可进行三点角度测量、四点角度测量;

(6) 面积测量: 可测量任意区域的面积;

(7) 连续测量: 可测量连续距离;

(8) 牙弓线绘制: AI 自动绘制牙弓线, 生成患者全景图像, 可手动调整;

★ (9) AI 神经管绘制: 具备手动和全自动标记描绘神经管两种模式, 全自动模式可一秒着色呈现, 能显示三维重建模型, 具备自动检测并标注神经管功能;

(10) AI 自动精确进行双侧颞颌关节切片, 方便进行双侧关节影像查看, 可以任意调节层厚;

(11) 骨密度测量分析: 单点骨密度测量、线段骨密度测量、区域骨密度测量等多种骨密度测量方式;

(12) 气道分析功能: 可进行 3D 视角观察气道内部, 分析气道情况, 快速分割气道, 可自动计算容积与最小区域并将患者的气道以色谱形式进行呈现;

(13) 局部放大功能: 可对感兴趣区域进行局部放大 (无需调整图像整体尺寸), 定向观察此区域三维影像, 便于医患沟通;

(14) 图像处理功能: 2D/3D 图像编辑工具 (移动, 放大, 对比度调节, 亮度调节, 图像信息); 注释 (在图像上自由划线、添加文字、箭头等标记);

(15) 切割功能: 可针对三维图像进行任一区域自由切割, 获取想要观察区域的三维图像;

(16) 头位矫正功能: 可对患者三维影像进行头位调整, 俯仰角度调整, 以及面面对称性, 可通过此调整获取更清晰的曲面断层影像;

(17) VTO 功能: 可通过更改牙位来改变患者照片的侧貌, 形成可视化正畸预览;

★ (18) 内窥镜功能: 可以 3D 视角内窥观察患者神经管、根管内部情况;

(19) 金属去伪影校正: 降低口腔内金属物或其他高密度物质对 CT 成像效果的影响, 显著提高图像质量;

(20) 种植体数据库: 拥有上百种主流型号种植体, 免费升级种植体库, 可依据医院需求添加所需要的品牌、系列种植体模型;

(21) 虚拟种植: 可选择需要的品牌种植体进行虚拟种植, 评估种植方案。可在种植体库中选择合适的种植体长度、直径, 设计种植体植入位置及植入方向, 一键定位种植体中心。可在任意切片图上调节种植体位置, 包括曲面断层图; 可进行模拟种植, 分析种植体区域骨密度分布情况, 种植体与下颌神经管的距离预警, 种植体的碰撞预警等, 安全范围可调节;

(22) 种植体验证: 可设置种植体为观察中心, 一键定位, 旋转操作轴, 方便观察种植体周围, 可完成 360 度的切片影像; 调节种植体位置、方向时, 相应切片位置跟随变化;

(23) 定点观察, 可在全景视图中以任意一点为中心, 自动展示该位置的轴状面、矢状面、冠状面影像, 方便观察;

(24) 多平面重建图像: 集成化界面, 任意位置、任意方向观察患者切片, 成像能显示成像轮廓和边缘; MIP (最大密度投影), 可以透明观察内部结构; 成像模式可一键切换,

	<p>层厚可以任意调节；可将同一患者所有影像数据融合在同一软件中诊断管理；</p> <p>(25) 三维渲染模式：预设 4 种渲染风格，也可自由调整渲染风格进行保存；</p> <p>(26) STL 格式导出：可将 CT 数据转化为 STL 格式导出，可选择导出全口 STL 数据，或者局部 STL 数据；</p> <p>(27) 多全景模式，可查看 MPR 全景、VR 全景和 MIP 全景；全景功能具备二维全景片的独立拍摄功能，具备多层全景拍摄功能（一次拍摄可获取 21 层以上全景片），自动识别牙弓曲面和牙体生理曲度，自动脊骨补偿，拟合出最佳的全景影像；</p> <p>★(28) AI 全景片自动诊断系统：可根据患者全景片自动分析患者病灶，识别患者重要解剖结构，一键生成诊断分析报告，提供报告编辑、打印功能；可自定义报告结构支持多种布局选择；患者数据管理及导出：能够增加、编辑、删除患者个人信息；可将患者信息、图像和软件整体导出到光盘和 U 盘。进行患者病情演变动态模拟，无需联网亦可使用；</p> <p>★(29) AI 智能正畸测量分析系统：可一键自动描绘所有正畸点位，一键出具正畸报告功能；可一键自动标记 67 个分析点、193 个测量项目，提供 26 种测量分析方法，支持个性化的测量分析方法，一键生成分析报告，支持诊疗各阶段的轮廓对比，支持可视化矫正模拟，支持骨龄分析、气道分析、正貌分析、侧貌分析等，无需联网亦可使用。</p> <p>★(30) 三维正畸：具备 CT 数据模拟头颅正位、侧位功能；</p>		
--	--	--	--

中央监护系统（1拖5）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中央监护系统：1套		
1.1	<p>1、全中文操作界面；</p> <p>2、工作站：主流品牌机：CPU：双核 2180 以上，内存：≥2G，硬盘：≥500G，彩色液晶显示器，配激光打印机。</p> <p>3、标准 TCP/IP 网络，完全的局域网联网方式，稳定可靠</p> <p>4、具有实时在线电脑自动分析功能：对每一时刻胎儿胎心率基线高低、加速的变化各种减速的变化、细变异大小、宫缩的变化及胎动情况在线检测分析，并将自动分析结果实时显示在屏幕上，最后对整个监护的全部信息进行综合分析，给出诊断结果及胎儿评分，且打印出胎儿监护电脑自动分析报告，实现了胎儿监护诊断自动化，让妇产科大夫轻松准确地进行胎儿监护图形分析和诊断。</p> <p>5. 具有评分功能，支持专家分析功能，支持国内主流 KREBS、Fischer、改良 Fischer 和 NST 四种评分标准，能自动生成胎监诊断报告。</p> <p>★6、可随时在监护曲线的旁边进行标注说明，形成电子病历，方便医护人员查阅、分析，必要时可作为医疗事故法律取证。</p> <p>7、针对同一孕妇可以按监护时间将监护信息多次存储，方便信息回放及检索查找。</p> <p>8、数据库可存储上百万个监护资料，且搜索孕妇信息可按日期/住院号/姓名进行模糊查询，3 种方式可任选。</p> <p>9、1 床、2 床、4 床、8 床、16 床多界面切换。可选单床/多床多种显示方式；且系统</p>	1 套	20 万

	<p>会根据正在监护的床位数多少对屏幕进行自动分割显示，以便利用屏幕最大化显示有关监护信息。</p> <p>10、可对胎儿参数报警，报警界限可调，且声光、语音报警。</p> <p>11、支持激光打印机，打印支持 A4/B5 纸型。</p> <p>12、网络结构可任意扩展床边机数量。</p>		
2	胎儿/孕妇/多参数监护仪：5 台		
2.1	<p>1、监护参数：胎心率（FHR），宫缩压力（TOCO），胎动（FM）</p> <p>2、超声胎心探头：多晶片、宽波束，脉冲工作方式，高灵敏度超声探头，工作频率：1.0MHz；超声强度：小于 5mW/cm²；测量范围：50~250bpm；测量误差不大于±2bpm</p> <p>★3、无线超声探头内置喇叭，支持播放胎心音，方便寻找胎心</p> <p>4、宫缩探头：无线探头，测量范围：0-100 压力单位、非线性误差：≤±10%</p> <p>★5、胎动：无线手动胎动探头，手动或自动胎动，显示并打印胎儿活动曲线</p> <p>6、12.1 英寸高清晰触摸屏，0-90° 度内多角度翻转；机器支持挂墙放置</p> <p>7、具有人机对话界面，多种界面可选</p> <p>8、一体化探头架设计，支持挂墙放置探头、移动放置探头</p> <p>9、易装纸打印结构设计，无需喂纸</p> <p>10、隐藏式提手，方便移动</p> <p>11、内置式 152mm（或 150mm）宽行打印，符合国际标准，连续准确记录胎心率、宫缩压曲线及胎儿活动曲线</p> <p>12、打印机走纸速度 1、2、3cm/min 可调，支持最高速度 25mm/s 高速回放打印</p> <p>13、支持选段打印和定时打印功能，定时时长范围：0-60min</p> <p>14、胎心率报警上下限可调，当胎心率过缓或过速时自动报警，报警内容中文显示，报警所属级别可调</p> <p>15、双胎心率重合报警(SOV)；支持双胎曲线分离</p> <p>16、内置专家评分系统，提供 KREBS、Fischer、改良 Fischer 和 NST 四种评分方式</p> <p>17、20000 小时 CTG 存储、回放，打印，掉电数据存储</p> <p>18、中英文操作界面</p> <p>★19、支持手写输入，支持输入孕妇中文姓名，孕周等信息</p> <p>20、可通过关键字查找孕妇历史数据，并形成列表</p> <p>21、支持 USB 接口数据导出，导出格式支持 PDF 格式</p> <p>★22、支持 USB 连接激光打印机，打印报告支持 A4/B5 格式</p>		

全自动电脑验光仪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测量范围	球镜 -30.00D—+25.00D (VD=12mm) (0.01/0.12/0.25D 间隔) 散光 0D—±12D (0.01/0.12/0.25D 间隔) 轴位 0° —180° (1° /5° 间隔)	1 台	9 万
	最小瞳孔直径	2 毫米		
	眼内屈光状态初判	采用 SLD 光源且具有画中画功能，能够对眼内屈光状态进行初步判断		
	瞳距测量范围	远用：30-80mm (1mm 间隔)		

		(近用 PD:28-80mm, WD=40cm 时)		
	瞳孔尺寸测量范围	1-10mm (0.1mm 间隔)		
	自动追踪&自动测量	Y 轴自动追踪, 自动测量		
	显示器	可倾斜≥6.5 英寸彩色 LCD 液晶屏		
	打印机	内置热敏行式打印机 (易装纸, 自动切纸)		

干眼检测仪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p>★光源: 白色 LED/红外 LED/钴蓝 LED</p> <p>★Placido 环数量: 23</p> <p>Placido 环投影最大直径: ≥10.0mm</p> <p>可选择三种视场; 视场大小: 10mm、16mm、26mm</p> <p>★根据检查项目自动切换至默认光源与倍率, 无需部件组合拆卸更换</p> <p>★根据需要可选择标准、快速、定制检查模式, 在定制模式下可自定义常用检查项目</p> <p>所有检查具有自动眼位识别功能, 无需手动选择眼别</p> <p>★全程语音提示引导用户完成各项检查。</p> <p>★泪河高度测量: 具备红外光、可见光两种模式拍摄, 可自动给出最多 9 个位置的泪河高度数值</p> <p>泪膜破裂时间测量: 测试时间不大于 24 秒, 自动给出首次泪膜破裂时间、平均泪膜破裂时间</p> <p>脂质层等级评估: 对脂质层形态进行视频动态采集, 自动给出增强图并计算脂质色彩饱和度及扩散速度</p> <p>★睑板腺缺失量化分析: 对睑板腺图像增强, 自动计算腺体缺失占比并给出分类等级</p> <p>睑缘分析: 观察睑缘病变和腺体开口变化</p> <p>★眼红分析: 自动提取血丝图像并给出结膜充血和睫状充血测量值, 同时自动计算眼红指数并进行 VBR (Validated Bulbar Redness) 分级</p> <p>角膜染色观察: 内置黄色滤光片, 提高染色对比效果, 观察眼表的结构损伤和评估角膜上皮完整性</p> <p>内置 OSDI 干眼问卷量表, 用于对受检人的干眼症状评估</p> <p>采用快捷键加快检查操作流程, 敲击空格键跳转至下一项检查项目</p> <p>★可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填写干眼问卷量表</p> <p>★检查完成检查结果上传云端, 可在手机等多终端浏览</p> <p>检查完成一键点击即可生成综合检查报告</p> <p>★具有检查随访功能, 显示受检人历次检查对比图与趋势图</p>	1 台	22.5 万

角膜地形图仪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p>测量方式: Placido 锥</p> <p>测量覆盖范围: 10.91mm(直径)</p>	1 台	7 万

测量曲率半径范围：5.5mm-10.0mm（33.75D-61.36D） ★测量偏差：±0.02mm ★Placido 环数：≥30 环 测量点数：≥7800 点 可显示轴向曲率图，切向曲率图，矢度图，模拟角膜镜图 高质量彩色喷墨打印机输出图像 角膜接触镜适配功能 圆锥角膜检测功能		
--	--	--

艾灸仪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配置： （1）智能净烟主机 1 台 净烟副机 1 台 （2）J-100 型悬空灸头 2 个 万向支架 2 根 导烟管 4 根 （3）热敏督脉灸盒 1 套 （4）可调节部位灸盒 1 套 （5）可调节膝关节灸盒 1 套 （6）一级过滤棉 10 套 施灸时除烟净味，净化后符合 GB/T 18883-2022 环境标准 净烟主机尺寸 25*21*58CM 净重 12.8KG 可移动 主机输入直流安全电压≤DV12V 功率≤20VA，低压直流静电吸附分解除烟技术低功率低耗能。 净烟时噪音≤28-39db（A）无工作噪音 净烟口进风量 2.0-5.9CFM，负压小，对施灸部位不产生气流影响 灸具配聚热板，燃烧艾热利用率≥90%，灸头聚热面直径 10CM 督脉灸盒设 6 个调节单元，尺寸 59*18*14CM，施灸面 59*18CM 可调节范围 10CM 膝关节灸盒施灸面 40*24CM 高低可调节范围 10CM 可调节部位灸盒施灸面 18*24CM 灸材施灸高度≥6CM 保证针刺空间 支架长度 1m，导烟管长度 1.3m.	1 台	7.9 万

定量数字脑电图仪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配置： （1）工作站电脑 1 台	1 台	14.6

<p>(2) 32 通道脑电放大器 1 个 (3) 专用仪器台车 1 台 (4) 闪光刺激器 1 套 (5) 视频组件 1 套 (6) 脑电专用分析软件包 1 套 (7) 打印机 1 台</p>	<p>32 通道信号采集，至少包含 16 导以上脑电和 4 导中线电极、含独立的蝶骨电极和多通道生理信号（可根据需要设置成肌电、眼电、心电、呼吸等通道），每一通道独立放大器设计</p> <p>标准的 VR 或 REF 参考电极，避免了耳电极活化对采集造成的影响，同时可以使左右脑 EEG 信号采集更加准确和一致</p> <p>自适应定标系统，可随时标定仪器，确保采集信号准确不失真</p> <p>★实时量化脑电功能：至少具备振幅整合、频谱图、相对频带、频谱熵、脑电图刺激性反应试验（刺激前后波形同屏显示并自动对比刺激前后量化数据）</p> <p>★放大器采用网络接口和有线传输技术，有效屏蔽空间电磁场干扰</p> <p>具备医用闪光刺激诱发装置，控制方式：手动、自动，频率、模式可调，频率设置：通过软件可设置 1Hz~60Hz 范围内</p> <p>中文软件平台，参考电极可多种方式自由设定，数字导联，实现单导、双导、三角、蝶骨、生物定标等导联任意切换</p> <p>★采集过程中的实时动态地形图监测，同屏显示背景地形图和实时动态地形图及原始波形，便于病情变化过程中的实时对比及时发现病人异常状况</p> <p>具备概率地形图</p> <p>具备正常人参照值和比值检验便于临床诊断</p> <p>导联盒接口采用零插力旋钮式安全锁技术，支持热插拔方便病人移动</p> <p>视频组件：脑电波形与视频图像同步显示，采用高清网络摄像机，可以做画中画处理，视频格式采用 MP4 格式便于后期学术交流</p> <p>脑电图机主要技术指标： ★幅频特性：0.5Hz~145Hz ★噪声电平：不大于 1μV（峰-峰值） 耐极化电压：加\pm800mV 的直流极化电压，偏差不超过\pm5%</p> <p>24 位高速 AD 转换</p> <p>采样率不小于 500 点/秒·每通道</p>		万
--	--	--	---

干眼超声雾化器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p>治疗模式：常温雾化、加热雾化可自由切换</p> <p>参数记忆功能：设置参数后自动记忆，下次无需调试</p> <p>温度设置及控制范围：30~43$^{\circ}$C（可调节）</p> <p>防烫标识：雾气出口处应有防止烫伤标识</p> <p>超高温报警功能：有超高温语音报警及保护功能</p> <p>温度检测方式：管路出雾口检测温度，保证出雾温度与实际显示温度相同，温度探头个数\geq2 个</p> <p>整机噪声：\leq50dB（A）（距离主机 1m）</p> <p>主机超声工作频率：2.4MHz\pm10%</p> <p>最大雾化率：\geq1ml/min</p> <p>加热系统：机器内部自主升温降温，无需外置加热管路（加热丝等）管路为一次性管路，</p>	1 台	3.5 万

无管路消毒问题		
治疗用药即可用中药也可用西药		
保护功能 a) 设备温度超过设置温度 5℃，停止工作并发出警报，且不能自动恢复； b) 若设备输出显示温度达到 45℃时应发出警报； c) 加热锅或水槽内水位正常时面板缺水灯熄灭，加热锅或水槽内水位过低时，面板缺水灯变亮并发出缺水语音报警，并停止雾化，重新加水至水槽水位线后可正常雾化		
定时功能：工作时间档位≥6 挡		
风量大小、雾量大小均可调试		

综合验光仪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预算金额
1	视力表投影仪		
1.1	图标:33 种 图标选择速度:平均 0.3 秒 显示:整幅视标显示/单行视标显示/单列视标显示/单个视标显示 过滤色:红/绿 投影仪距离:2.0m-7.0m (5m 为标准) 投影扩大倍数:30× (5m) 投影尺寸:330 (W) ×225 (H) mm (5m) 倾斜角度:球形接头 灯:5V 5W(LED 灯) 电源:AC220-240V 50/60Hz 耗电:50VA 自动待机功能:3-10 分钟后 机器尺寸:364 (L) x240(D) x240(H) 外箱尺寸: 470 (L) x460 (W) x330 (H) 遥控器:20(H)x61(W) x180(D) 净重主机:6.0kg 遥控器:180g	1 台	4.5 万
2	验光组合台		
2.1	组合台空间尺寸: 103*85*186CM 台面空间尺寸: 103*49*13CM 移动小台面尺寸: 30.5*47CM 抽屉内尺寸: 54.5*37*5CM 移动小台面左右旋转: 6-46CM, 行程 40CM 综合检眼仪摆臂升降距离: 143-173CM, 行程 30CM 投影托盘离地面高度: 155CM 电动升降椅空间尺寸: 68*59*134.5CM 电动升降椅升降距离: 119.5-134.5CM, 行程 15CM 照明灯功率: 15W, 220V/50HZ 总功率: 165W 台面升降距离: 75-90CM, 行程 15CM		
3	自动验光头		

3.1	<p>1、验光参数： 球镜度$-15.00\text{m}^{-1}\sim+15.00\text{m}^{-1}$ 柱镜度$0.00\text{m}^{-1}\sim-5.00\text{m}^{-1}$ 柱镜轴位$0^\circ\sim180^\circ$ 棱镜$0\text{cm/m}\sim10\text{cm/m}$ 交叉柱镜$\pm0.50\text{m}^{-1}$ 偏振滤镜 R135° ,L45° 瞳距$50\text{mm}\sim75\text{mm}$ 针孔片$\phi 1.0\pm 0.5\text{mm}$ 红色马氏杆片 R 水平, L 垂直红 绿片 R 红片, L 绿片</p> <p>2、环境要求： 温度：$+5^\circ\text{C}\sim+40^\circ\text{C}$ 湿度：$30\%\text{RH}\sim75\%\text{RH}$ 气压：$700\text{hPa}\sim1060\text{hPa}$</p> <p>3、其它： 打印机：热敏打印机 显示器：液晶显示器 电源：AC220/50Hz 最大功率：140VA 尺寸：$430\text{mm}\times110\text{mm}\times330\text{mm}$ 重量：8kg</p>		
-----	--	--	--

二、商务要求

质保期	一年(含零配件及工时费)，终身维护，质保期按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应确保开机率 98%以上，如达不到此要求，即相应延长保修期。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p>1、供应商对其售出的产品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产品存在缺陷的应给予免费更换。</p> <p>2、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更换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原装全新。</p> <p>3、免费提供人员培训，提供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p>
交货时间及地点	<p>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送到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p> <p>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付款方式	以合同中约定为准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p>1、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立即响应，8 小时内到达现场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更换的所有费用，同时，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如经过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其违约责任。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后因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数量短缺或质量损害拟中标人负责补齐或修复，费用由采购人负担。</p> <p>2、派专业技术员在项目现场对采购人科室操作使用人员、设备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指导，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时间。</p> <p>3、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p>
质量要求	合格并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验收方法及方案	由采购人组织验收，采购人、供应商及其他人员（如有）参加。
验收标准	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 要求及说明理 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包括供应商特殊资格等要求：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2、本项目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3、是否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或者合同分包：否。4、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5、是否实行预付款及预付款保函：否。6、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7、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8、本次采购的核心产品：妇产型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新蔡县妇幼保健院采购医疗专用设备 1.2 采购人名称：新蔡县妇幼保健院 1.3 项目内容：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验收、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1.4 项目编号：新采招标-2026-2 、新政采【2026】007 号
2	合格投标人：具备招标公告第 2 项规定的条件。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3.1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 3.2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按废标处理。 3.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豫招协[2023]002 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收费标准足额计取，代理服务费 66000.00 元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公司按照规定一次性支付完毕。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5	样品要求：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样品。
6	投标文件组成：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确定中标后三日内，中标人须提供与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一致的纸质响应性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7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9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 1 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 1 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10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

	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1	投标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	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 日内。
1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5	付款方式：详见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16	中标人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7	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60 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8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19	质疑和投诉：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20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逾期上传投标将被拒绝。
21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2	招标文件下载：

	<p>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zhumadian.gov.cn/RNTPFront/），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在“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zhumadian.gov.cn/RNTPFront/）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登录“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zhumadian.gov.cn/RNTPFront/），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在“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zhumadian.gov.cn/RNTPFront/）下载招标文件，</p>
23	<p>投标文件制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标人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zmdzf 格式）。 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5、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招标文件格式内容，投标人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9、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4	<p>投标文件上传：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zf 格式）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p>

	<p>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25	<p>招标文件的澄清与变更：</p> <p>1、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p> <p>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26	<p>开标：</p> <p>1、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 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开标会议。</p> <p>2、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 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签到、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p> <p>3、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p>4、特别提醒：</p> <p>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投标人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p> <p>（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p> <p>（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 4G 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 IE11 及以上。</p> <p>（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投标人，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p>

	(http://ggzy.zhumadian.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27	评标：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25、26、27、28、29、30 条
28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p> <p>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29	<p>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p> <p>投标人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p>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投标人”系指已网上下载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经销商。

2.4 “投标人代表”系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备品、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投标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

预算金额：5200000.00 元；最高限价 5200000.00 元。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的承诺函；

4.2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4.3 供应商若为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若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除外），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

4.4 拟投产品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4.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信用查询渠道：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打印件或截图（均须注明网址），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 4.1 项的承诺函，无需提交证明材料。同时，采购人有权在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备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9 项的规定处理。

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4.1-4.4项），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4.1-4.4项），以供评审过程中评委小组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审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材料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关联企业

7.1 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9.2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包括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但警告和罚款额在人民币3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除外；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程序、招标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关于对投标人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综合评分标准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及答疑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 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2.1 招标公告
- 12.2 采购需求
- 12.3 投标人须知
- 12.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12.5 合同主要条款
- 12.6 投标文件格式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15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人资格要求、技术需求、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投标人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投标书

16.2 开标一览表

16.3 投标报价明细表

16.4 供货范围清单

- 16.5 技术响应表
- 16.6 商务响应表
- 16.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16.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6.9 证明文件
- 16.10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8. 投标报价

18.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交货地点交货价格，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厂家赠品、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18.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

18.3 投标人投报多标包的，应对每标包分标段制作投标文件，分标段进行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各标段投标文件不得混装。

18.4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8.6 对于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8.7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产品，还应填报投标产品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为便于评标，投标人应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采购人

权按照投标人的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报价签订采购政府采购合同的权利。

1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20.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应编序，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负责。

20.2 投标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3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4 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投标文件。

20.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0.7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09eaacd6-a524-447f-a5fd-776c58eb1582&CategoryNum=026002>)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

21.2 投标人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2.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加密，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 开标

24. 开标、唱标

24.1 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24.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标时，首先，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如投标人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4.4 解密完成后，系统将自动唱标，公布各投标人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24.5 采购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签字确认。

24.6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4.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24.6.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密的。

24.6.3 未进行网上下载领取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24.6.4 未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签到的。

24.6.5 一个投标人不只递交一套投标文件的。

六 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一）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二）技术复杂；（三）社会影响较大。）采购人可委派采购人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但不得担任组长。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并做合理的建议。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2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3.1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6.3.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3.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4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4.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规政策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和招标文件第三章(一)说明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6.4.2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6.4.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4) 投标人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5)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6) 投标有效期、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9)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10)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11) 投标文件雷同性分析一致的。

(1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4.4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5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6.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6.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6.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6.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6.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6.5.6 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的；

26.5.7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投标人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对待。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比较与评价

28.1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8.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4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28.4.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8.4.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28.4.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28.4.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 评标异议登记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评审专家等相关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提出的异议进行逐项登记。

七 定标

31. 定标原则

31.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31.2 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的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31.2.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1.2.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2. 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

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并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成交人。

33.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33.1 采购人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发生上述情况的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通过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八 合同授予

35. 合同签订

35.1 采购人、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5.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3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5.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附：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离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按投标人须知第 31 项的规定排列中标资格。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如果需要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 2 位。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的投标货物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人的评标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	<p>20%;</p> <p>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p>
小微企业投标,且投标产品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p>20%; 联合体投标的,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5%的价格扣除。</p> <p>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	<p>投标人或所投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投标人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 0.5%折扣。</p>

注: (1) 投标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 同一包内有多个投标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注:在货物采购

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投标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并按折扣后的价格即单项评标价计入总价进行评标。

单项评标价=投标人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评标价=Σ单项评标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单项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价格权值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评分内容及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价格分 (30分)		<p>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分30分，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30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计算过程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2、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该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备注：1.有效供应商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未被废标的所有供应商。</p>
技术分 (50分)	技术参数 响应 (30分)	<p>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需求 二、技术要求”的得30分；技术参数要求带“★”标注的为重要技术参数，出现负偏离者，每项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5分，扣完为止；技术参数要求未标注“★”的为一般性技术参数，出现负偏离者，每项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且不予推荐为中标人或中标候选人。各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响应表》应对“第二章 招标需求 二、技术要求”所列要求逐条响应，标注清楚每条参数的偏离情况。</p>
	项目实施 方案 (20分)	<p>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提供的实施方案中需至少包含项目实施计划、设备采购管理及保存管理方案、配送方案、运输管理措施组织管理、项目实施团队、质量保证措施及保障制度、进度保障措施、安装方案、验收方案、安全应急预案等10个方面内容。</p> <p>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扣2分，本项扣完20分为止，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p>

商务分 (16分)	售后服务 (5分)	<p>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建立长期完善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和专业服务队伍,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工作。提供质保期内、质保期外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专业服务团队安排(职责及分工)、售后服务流程及保障措施、服务体系及服务站点设立、售后服务计划及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及故障处理方法等方面。</p> <p>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本项扣完5分为止,未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培训方案 (5分)	<p>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针对采购人的管理人员、操作人员及维护人员等制定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培训目标、内容;2.培训计划及方式;3.培训流程规划;4.培训人员安排;5.培训方式和时间安排等5个方面内容。根据提供的培训方案对照上述5项内容进行综合评分。</p> <p>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本项扣完5分为止,未提供方案不得分。(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其他实质性优惠 (4分)	<p>易损件、备品备件等方面的实质性优惠,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4分,否则得2分。</p>
	合理化建议 (2分)	<p>根据各投标供应商关于本次采购项目合理化建议内容打分,内容详实、可操作性强、科学合理得2分,否则得1分。</p>
资信及其他分 (4分)	业绩 (0-4分)	<p>投标人自2022年01月0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业绩得2分,最多得4分。(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p>
<p>得分的计算: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p> <p>评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合计总分/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p>		

注:在投标文件内须提供以上评分项要求提供的各类证书或证明等材料,并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评审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查阅。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否则不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以具体签订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中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买卖标的物

品名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信息 接口	使用 科室

二、合同价款

本合同标的物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即 RMB¥___元；该价款已包括标的物设计、材料、制造、运输、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履行期间该合同总价款不变，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

三、质量标准及相关质量问题的处理

1、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必须是合格出厂的全新（含零部件、配件等）产品，全部外观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产品所有权及自身涉及的各项知识产权权属清楚，不得存在侵害他人知识产权和其他权益的情形。

2、标的物出厂时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最新标准（没有国家标准时，按照行业最新标准），同时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确定的各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及出厂标准。

3、标的物的制造质量存在或出现问题时，乙方必须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亲自派员或委托第三方到乙方生产或仓储现场查验标的物质质量或生产进度。

4、标的物交付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修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安装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___日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由乙方随即在___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如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交付使用时间顺延）。乙方交货验收时必须提供该产品的法定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检查合同的检测报告；在安装过程中出现的任何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费用，与甲方无关。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标的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开始进入 15 天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7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及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标的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验收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双方签署备忘录。乙方应在 7 日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因此产生后果及时间延误均由乙方承担一切损失和费用。

（4）该设备需要与医院信息系统接口的乙方免费对接，安装调试完成由信息科签字确认。

（5）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手续。

3、标的物安装完成后，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标的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标的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维修手册、维护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零部件、维修密码等维护维修材料和信息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标的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标的物经乙方二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标的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以依法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责任。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

全部标的物经安装调试完毕并检验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付款通知和有关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由甲方核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款项：¥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一年后由甲方核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款项：¥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本合同履行完毕后，由甲方核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款项：¥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每次付款前均需由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相关资料后，甲方再予以核付；如果乙方不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甲方有权拒付款项。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__年（含零配件及工时费），终身维护，质保时间按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该设备应保证大于 95%（含）的开机率，如达不到要求，每少于一天质保期顺延 7 天，如造成严重损失需赔偿用户经济损失或换货或退货。

2、质保期内应当为甲方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1）现场响应：乙方应保证在 12 小时内对甲方提出的问题或故障予以响应及处理。可提供备用设备或核心部件应急使用。（2）乙方应每季度对该设备进行保养不少于一次，并出具保养报告。（3）技术升级，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如甲方有相应要求，乙方和制造商应对甲方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4）乙方交付设备时，应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第 18 号令第 17 条的要求提供相应的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5）除火灾、洪水、地震等天灾外，在保修期内，由于货物故障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2、乙方应派专业技术员在项目现场对甲方科室操作使用人员、设备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指导，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甲方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时间。

3、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保密责任：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当对甲方提供的项目安装、实施等内容开展工作后所产生的相关文档、该设备与医院信息系统接口涉及到的任何信息数据负有保密责任，不得提供给第三方。如有泄露，造成的所有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由乙方负责。

双方对保密信息应当承担的保密责任长期有效。

八、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标的物的，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标的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标的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标的物而违约，按本条第(2)项规定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金。

(2) 乙方不能交付标的物或逾期交付标的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标的物外，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日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七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款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自甲方付款至退款期间的利息（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3) 乙方标的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标的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3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标的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标的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赔偿金给甲方，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自甲方付款至退款期间的利息（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4) 乙方保证本合同标的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标的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标的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标的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九、争议解决方法

1、因标的物的质量发生争议，由甲方委托法定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监督部门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或检测，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附件、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及相关澄清确认函、补充协议、备忘录和乙方所做的其他承诺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附件：设备配置清单（同时有中标耗材产品的，一并附耗材清单）。

十二、进口产品交货时必须提供报关单及商检证明。

十三、计量产品交货时必须提供计量检验报告。

十四、合同签定地:甲方所在地

十五、其他

1、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五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四份，乙方一份。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负责人）：

合同审核人（签字）：

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投标人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目 录

-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附件 2 投标书（格式）
- 附件 3 开标一览表（格式）
- 附件 4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 附件 5 供货范围清单（格式自拟）
- 附件 6 技术响应表（格式）
- 附件 7 商务响应表（格式）
-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附件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附件 10 证明文件
- 附件 11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 附件 12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包 号：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附件 2

投 标 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 1 份：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报价明细表。
- 3、供货范围清单
- 4、技术响应表。
- 5、商务响应表。
-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8、证明文件。
- 9、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同意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5、我方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6、如果我方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7、如果我方存在投标人须知第 9.3 项所述情况，同意被认定为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8、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 26.4.1、26.4.3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 26.5 项所述情况，同意评标委员会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串通投标的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附件 3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投标总价(大写)：					¥：	
交货时间：						
投标有效期：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交货地点交货价格，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厂家赠品、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4、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5、凡认为所投产品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必须在相应的产品的“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否则评标时不予承认。

6、投标人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4.1 产品配置清单一览表

产品名称：（产品注册证名称）

序号	物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2							
3							
...							

备注：

1、此配置清单按单台/件配置填写。若投标产品配置清单中含第三方产品，请填写第三方品牌、型号、产地，以铭牌为准。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供货范围清单（格式自拟）

说明：

本清单应列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有）。

本清单应列明专用工具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有）。

本清单应列明备品备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有）。

附件 6

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				
质量标准				
...				

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包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注：如无委托代理人，本表可不附，对应的目录及编号相应顺延）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手机）：

此处请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10.1

新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2 其它资格证明文件（根据招标公告及第三章（一）说明第4条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10.3 技术部分；

10.4 商务部分；

10.5 资信及其他部分；

10.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0.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3. ……

4.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5.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0.8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 司 （ 单 位 ） 名 称 （ 盖 章 ） ：

日期： 年 月 日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10.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10.10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1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
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2

12.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陈安达 18538266767

李鹤松 18638169788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 168 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 360 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 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 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 188 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12.2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

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

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